

三门峡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文件

三市监文〔2024〕15号

三门峡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关于开展市场监管领域安全生产巩固 提升年活动的通知

各县（市）市场监管局，市局直属各分局：

为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系列重要指示精神和市委市政府安全生产安排部署，进一步夯实安全生产工作基础，增强全社会安全防范意识和技能，提升市场监管领域安全生产综合能力，最大限度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按照《三门峡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关于印发〈三门峡市安全生产巩固提升年活动实施方案〉的通知》要求，市局决定开展市场监管领域安全生产巩固提升年活动，持续深化大宣传大培训大研判大预防大排

查大整改工程（以下简称“六大工程”），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始终把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放在第一位，坚持总体国家安全观，统筹发展和安全，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推进公共安全治理模式向事前预防转型，聚焦安全生产工作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对标对表、补短强弱，切实提高风险隐患排查整改质量，提升发现问题和解决问题的强烈意愿和能力水平，推动重大事故隐患动态清零，加快推进安全生产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以新安全格局保障新发展格局，为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营造安全稳定环境。

二、工作目标

通过持续深化“六大工程”，各级市场监管部门和生产经营单位统筹发展和安全的理念进一步强化，坚守安全红线的意识更加强烈，消减重大安全风险、消除重大事故隐患的积极性主动性显著增强；严格落实“三管三必须”原则，建立健全“一件事”由牵头部门组织推动、各相关部门齐抓共管，全链条排查整治重大事故隐患的责任体系；2024年底前基本消除2023年及以前排查发现的重大事故隐患存量，安全生产水平明显提升，本质安全水平大幅提升，全市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向好。

三、巩固提升主要工作内容

（一）大宣传巩固提升

1.持续深化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应急管理工作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学习宣传贯彻。每半年至少开展1次全方位、立体式宣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应急管理工作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营造学习宣传的浓厚氛围，推动安全生产、应急管理工作在基层入脑入心、落地生根。

2.深化应急宣传主题活动。围绕“3.15 国际消费者权益保护日”“全国防灾减灾日”“安全生产月”“质量月”等主题活动，积极开展宣传教育活动。广泛发动群众积极参加“安康杯”竞赛、隐患随手拍等活动，持续开展安全生产宣传进企业、进农村、进社区、进学校、进家庭等“五进”活动，全力营造浓厚氛围。

3.加强社会化应急常识普及。积极推动应急管理宣传工作向基层延伸，进一步拓宽应急管理信息宣传、报道渠道。围绕与群众日常生活息息相关的常识、防灾减灾自救互救知识，突出电梯、大型游乐设施等宣传主题，普及安全防范常识，提升全社会风险防范意识和应急避险逃生技能。

（二）大培训巩固提升

1.强化安全监管执法人员能力培训。聚焦《安全生产法》《特种设备安全法》《行政处罚法》《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河南省安全生产条例》及《特种设备事故隐患分类分级》判定标准，定期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的监管执法业务培训。每年组织开展不少于一周的监管执法人员专业知识培训。

2.组织开展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安全教育培训。结合特

种设备作业人员培训，利用多种渠道对特种设备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进行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安全生产管理基本知识、政策和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规章及标准、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治理等内容的安全教育培训，每半年不少于 12 学时，进一步提升企业主要负责人履职能力和管理水平。

（三）大研判巩固提升

1.严格落实常态化会商研判机制。按照《三门峡市安全生产和自然灾害风险会商研判制度》，各级市场监管部门每月至少组织研判一次本辖区特种设备安全生产风险，根据研判情况及时安排部署特种设备安全生产隐患排查专项整治工作。

2.加强重点时段会商研判。聚焦春节、“两会”、五一、中秋、国庆、元旦等重点时段，突出大型商超、车站、景区等人员密集场所使用的特种设备，及时分析研判安全风险，发布安全预警提醒。

3.推动研判结果运用。通过邀请专家、对照典型案例、实地考察分析等方式，提高研判专业化水平。认真用好研判成果，加强安全风险防控，跟踪风险变化情况，完善风险防控措施，做好灾害事故风险防范应对工作。

（四）大预防巩固提升

1.持续深化事故警示教育。深刻汲取典型事故教训，组织开展“复盘事故案例，汲取事故教训”警示教育活动，深入复盘、对照反思、整改提高，形成安全生产警示教育常态化机制。丰富警

示教育活动形式，结合实际采取印制警示教育资料、制作事故警示教育片、召开警示教育会等方式广泛开展事故警示教育活动，切实提高安全防范意识和自救互救能力。

2.持续开展应急演练。及时修订完善各类应急预案，开展应急演练，组织开展总结评估。各县（市、分）局要结合本辖区实际，每年至少开展二次事故防范应急演练；各特种设备生产使用单位应当每年至少组织一次特种设备专项应急演练，每半年至少组织一次现场处置方案演练。

（五）大排查巩固提升

1.扎实开展安全生产“七查一打”专项行动。各县（市、分）局要积极配合有关部门开展安全生产隐患专项排查，落实“领导+专家+专班”排查工作机制，切实提升风险隐患排查质效。

2.持续强化专家指导帮扶。建立三门峡市特种设备安全生产专家库，鼓励引导企业聘请专家参与安全管理，提高安全防范水平，特别是专业技术人员不足的企业，要把聘请专家参与安全管理工作作为提高安全水平的重要举措，定期聘请专家开展教育培训和风险隐患排查。

（六）大整改巩固提升

1.强力推进治本攻坚三年行动。聚焦特种设备生产使用单位主要负责人安全教育培训、《特种设备事故隐患分类分级》判定标准、重大事故隐患动态清零、特种设备生产使用单位从业人员安全素质能力提升、特种设备生产使用单位落实企业主体责任

“两个规定”、安全生产精准执法和帮扶、全民安全素质提升等“八大行动”，在安全理念、安全责任、安全素质等方面补短板、强弱项，切实提高风险隐患排查整改质量。

2.推动重大事故隐患整改销号。健全重大事故隐患数据库，完善市县两级重大事故隐患治理督办制度，建立审核把关销号机制，对重大事故隐患整改进展缓慢的，依据《三门峡市加强安全生产责任落实若干制度》，及时采取警示、通报、约谈等措施，确保重大事故隐患动态清零。

3.加强监管执法督导检查。坚持“全覆盖、零容忍、严执法、重实效”的原则，运用“四不两直”、明查暗访、异地互查、“互联网+执法”等方式，督促特种设备生产使用单位建立健全事故隐患排查整改机制，通过严执法重处罚，倒逼企业主体责任落实，确保问题隐患及时发现、及时整改，坚决防范各类事故发生。

四、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级市场监管部门要高度重视市场监管领域安全生产工作，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细化、明确责任单位和完成时限，及时制定出台本地贯彻落实的具体举措，确保各项任务全面完成。

（二）注重协同联动。要统筹协同、各司其职、各尽其责、密切配合、齐抓共管，对问题、风险、隐患突出的重点单位，要建立相关部门监管协作和联合执法机制，进行突出问题重点专项整治。对跨部门、跨区域风险隐患要加强协作，积极沟通会商，

切实消除监管盲区。

（三）强化督导检查。市局将成立督导组，采取“四不两直”、明查暗访、交叉互查等方式方法，加大督促检查力度，确保各项工作落实落地，圆满完成各项任务目标。



三门峡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

2024年3月1日印发

